**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| 第二届“迎新杯”校园羽毛球比赛**

**竞赛规程**

**一、组织单位**

主办单位：常纺院体育运动委员会

承办单位：体育部、团委、学工部

协办单位：院学生会、排球社团

**二、参赛单位**

纺织学院、创意学院、服装学院、机电学院、经贸学院、人文学院

**三、参赛资格**

参赛运动员须为我校有正式学籍且身体健康的学生。参加比赛的各代表队请准备好本队参赛运动员的校园卡（一卡通）赛场检录时备查核验，没有校园卡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比赛。

**四、比赛时间与地点**

比赛时间：

11月8日（周三13:30-17:00）

11月9日（周四15:30-20:00）

比赛地点：体育馆二楼羽毛球场

备注：比赛时间如有变动，另行通知

**五、奖项设置**

1.取前3名颁发获奖证书。

2.单项奖：设“体育道德风尚运动员”奖。每队奖励两名，每队颁发获奖证书。赛后由各队投票选出。

**六、竞赛办法**

(一)比赛采用混合团体进行（场上队员至少3名女生，且必须至少有3名大一的队员）。

（二）比赛采用分组循环赛，分两个阶段进行，第一阶段进行分组单循环赛，第二阶段进行同名次赛。

（三）排列名次办法

第一阶段每场比赛采用一局定胜负制，采用11分每球得分制，10分平后，需领先对方两分或先到21分方获胜。 半决赛以后采用21分制三局两胜

**七、比赛规则、裁判及要求**

1.执行中国羽毛球协会审定的最新《羽毛球竞赛规则》。

2.裁判员由体育部负责选派。

3.比赛期间，运动员须统一服装（**没有统一服装将采用学校提供的分队服**），运动员不得佩戴项链、手表等链绳类饰物、纹身必须遮盖，否则不得上场比赛。

4.赛前30分钟开始点名检录，领队与队长在场组织参赛队员配合工作人员查验参赛队员身份（提供校园卡，没有校园卡不得上场比赛），参赛人员不得冒名顶替，一经发现取消该队参赛资格及所有成绩。开赛迟到15分钟者按弃权处理。

5.参赛运动员须身体健康，患病或有先天性疾病的学生不得参赛。为避免运动损伤，赛前请有组织地做充分的准备活动。

6.比赛期间，请遵守比赛纪律，服从裁判员的裁判及工作人员的指挥，若有异议，由领队、教练或队长赛后向总裁判长提出，不得扰乱比赛正常进行，对违反比赛规则，又不听从劝阻的，依照裁判规则判罚或取消比赛资格。

7.每场比赛各学院须组织学生观众现场观战加油。请各参赛队安排专人管理好本单位观赛学生文明参赛、文明观赛。

**八、比赛申诉**

比赛中若发生争议，须在比赛进行时，由队长立即通知裁判提出球队申诉要求，并在记录表上签字。在赛后20分钟内，参赛队须对申诉给出书面确认材料。

**九、报名办法**

1.以二级学院为单位，领队1名（二级学院副书记）、教练1名（二级学院老师担任）；每队报名10人。

2.报名截止日期：2023年11月1日17:00

3.报名联系人：杨腾（联系电话18661212721）

纸质报名表（加盖二级学院公章）交至体育部办公室（体育馆10-104室）；电子报名表发至邮箱3115290289@qq.com

后附 比赛报名表

|  |
| --- |
| 第二届“迎新杯”羽毛球比赛报名表参赛学院（盖章）： |
| 二级学院名称 |  | 领队及联系方式 |  |
| 教练及联系方式 |  | 队长及联系方式 |  |
| 队员号码 | 姓名 | 班级 | 队员学号 | 性别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